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33437920

聯絡人：賴俊文

電 話：02-7736-7854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0002469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民國110年災害防救白皮書章節頁圖說明、優良作品名冊各1份
(0024697AA0C_ATTCH6.odt、0024697AA0C_ATTCH7.odt)

主旨：行政院編印「民國110年災害防救白皮書」需章節頁圖，
請推薦3幅校園防災繪畫作品，請查照惠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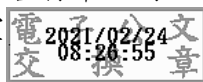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110年2月20日院臺忠字
11001649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校學生防災觀念，藉由災防繪畫活動的實施，將
各式防災觀念落實於學生日常生活中，激發學生無限創
意，行政院擇選各縣市推薦作品為災害防救白皮書章節頁
圖，運用學生畫作彰顯我國防災教育成果。
- 三、請於109年3月20日(星期五)前推薦至多3幅為限，無著作權
疑慮校園防災繪畫作品原稿(推薦作品作法如附件)，繪材
不限(請提供主題、學校、班級、姓名等說明資訊，同附
件)，惟該畫作均不退件，並可供出版、應用編輯等，俾利
本部彙陳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憑辦，另經行政院評選後
獲選為本白皮書使用之畫作，該院將支給稿費及贈白皮書
乙冊。

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



裝

訂



線